

灯具委托加工制作合同 委托加工制作合同 (实用5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灯具委托加工制作合同篇一

订做方(甲方)： 制作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细则规定，结合广告产品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为原则，签订如下条款，共同遵信执守。

一、依据甲乙双方确认施工，道路牌采用厚型不锈钢压制高精度背胶、钢管采用圆形镀锌管，其它工程做法及选材标准详见明细附表。加工数量按甲方要求。

二、验收标准、方法：按样品工艺为检验标准。

三、承包方式及费用负担

本项目由甲方以包工包料方式委托乙方加工制作广告牌。乙方负责广告牌的结构配件加工及钢结构配件运输。材料由乙方自理。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交货方式及地点：乙方负责送到甲方安装地。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

合同签订后甲方开始制作广告牌，乙方负责按质按量完成合

同所约定的项目内容。完成后乙方一次性付清甲方工程款。

六、违约责任：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约定，如出现问题根据问题所属承担责任。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

八、其它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

九、户名：

甲方：

乙方：

签单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灯具委托加工制作合同篇二

定作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揽方：（以下简称乙方）

工作内容：乙方应按甲方提供图纸进行深化、细化设计并得到设计雇主和监理批准后的图纸、采购原材料、加工制作、涂装、运输、缺陷维修、保修等加工供应劲性钢柱。

1、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人民币：8000元/吨(含17%增值税)。

2、预估加工工程量：429吨，本合同结算吨位以甲方核定、监理批复认可的计量吨位为准。

3、暂定合同总价款□34320xx元。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1) 钢结构深化、细化设计并采购原材料、加工制作、涂装、

运输、缺陷维修、保修等费用。

(2) 材料的搭接和各种原因导致的损耗。

(3) 钢结构开口、洞、削切和修复、加强;在构件上开、形成任何尺寸洞口;所有的对线缝接合、切口、凹槽倒角、斜削圆边、修饰收口、割角。

(4) 切割、接驳构件和构件之间的配件,包括材料、螺栓、螺帽、垫片和接驳构件时一切其它所需安装连接件,不同材料的构件之间的连接配件;但不单独计量计价支付。

(5) 按设计要求喷砂、除锈、刷底漆、中间漆、面漆及其它设计要求的其他表面处理(包括但不限于焊缝打磨平滑),以及安装后对上述表面的修补、补漆。

(6) 交付前构件的清洁、冲洗。

(7) 钢结构定位固定件和支撑件。

(8) 为完成项目所需的人工和一切有关费用(其中包括协调和配合费)。

(9) 为完成项目所需的材料和一切有关费用,如材料(包括主材、附件、配件和辅材)的购买、生产、加工、运输、卸货、储存、退回包装材料、管理、运输及类似费用。

(10) 所有取费、材差、通讯费、技措费、人工费调增、企业经营费、风险费、包干费、保险费、包括各种规费在内的政府及地方当局所征收之一切费用、税费。

(11) 安装就位后的净重与按计算规则所计出的工程量所相差的数量。

(12) 一切探伤、测试、检验、试验、取样费和编制、提交相

关报告的费用，包括业主指定的第三方检测。安装检验除外。

满足合同、设计、业主要求，达到结构长城杯，鲁班奖的要求；合同履行过程中，图纸或工程设计、业主、甲方另有要求的，以其要求为准。

1□20xx年5月25日前完成深化设计；

2□20xx年6月20日前完成全部供货。

乙方应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进行设计和制作加工，按甲方通知时间完成深化审核并将货物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分批交货。如果乙方在甲方规定的`交货时间后10天内仍未能交付全部或批次货物，在不妨碍甲方采取其他补救手段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从而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对于甲方因此而遭受的费用增加或工期拖延，乙方负全部赔偿责任。

按国家标准及图纸标准验收，乙方在交货时应提供焊缝探伤检验报告和甲方及工程监理要求的其它对货物的原材料、质量、技术规范、数量、重量进行准确和完整检验的证明，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设计、监理等的要求。乙方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工程监理可对货物进行复试，如发现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甲方委托的质检部门或工程监理提出不合格产品复试检验报告后通知乙方，在不影响甲方施工的前提下，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日内进行处理，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复试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保证每天24小时配合甲方，并按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资料。乙方加工、送货人员需严格服从甲方的管理和相关规定，配合甲方工作。为保证生产进度和质量，甲方或工程监理人员可能会到乙方加工厂监督检查，乙方应全力协调配合，提供进入生产车间便利等，与之有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在收到总承包方预付款后即扣除相关管理费用(90元/吨),其余款项(预付款、进度款)支付按照总承包方实际支付情况及时全额支付乙方。

本合同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1)乙方保证及时深化设计和加工供应。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深化或交付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乙方应按迟延交货部分货物价款的5%/日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甲方可从本合同货款中扣留)。

(2)乙方供应的货物的质量、规格、型号、数量不符本合同约定或工程监理或甲方要求的,应更换成符合要求的产品,乙方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运输、仓储、保管等费用。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的交货时间或导致货物安装完成后返工、修理的,乙方应按本条第1款之规定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

(3)乙方存在违约情况(如货物数量过多,规格不符该批次要求、质量不满足监理或甲方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

(4)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付款,迟延付款的按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承担违约责任。但乙方存在违约情况的(如迟延交货、货物数量不足、过多,规格不符该批次要求等情况),不在此列。

(5)乙方应为本工程组建项目经理部,其详细组成名单,应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报甲方批准。

(6)工程业主(雇主)总承包方与甲方签订的工程承包合同中计量规范、技术规范和质量要求作为本合同附件。若有冲突、矛盾或不一致的地方,乙方应提前请甲方解释。本合同的解释权归甲方。

在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均由乙方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免费修复或替换。

1. 甲方委派()为本项目联系人。

2. 乙方委派()为本项目负责人。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灯具委托加工制作合同篇三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定作方委托承揽方加工_____, 经双方充分协商, 特订立本合同, 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加工成品

编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	----	----	----	----	----

第二条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第三条 原材料的提供办法及规格、数量、质量

1. (用承揽方原料完成工作的), 承揽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 并接受定作方检验。承揽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定作质量时, 定作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 (用定作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 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定作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 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 不符合要求的, 应立即通知定作方调换或补齐。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 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 交(提)原材料等物品日期计算, 参照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 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 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 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 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定作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 提出修改意见。承揽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 有权停止工作, 并及时通知定作方, 因此造成的损失, 由定作方赔偿。
2. 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 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 应当严格遵守, 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 定作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 价款或酬金

价款或酬金, 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

1. 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 定作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承揽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承揽方应当向定作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定作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承揽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 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 交货的时间和地点

1. 交(提)定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定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 交(提)定作物日期计算：承揽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定作物的以定作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定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定作物的，以承揽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承揽方在发出提取定作物通知中，必须留给定作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 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 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第十二条 承揽方的违约责任

一、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定作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酬金或价款；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定作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二、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四、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四、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五、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

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六、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七、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在定作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纠纷的处理

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项处理:

1. 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_(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定作方: 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揽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灯具委托加工制作合同篇四

承揽方：

定作方：

编号名称规格单位数量备注

1. (用承揽方原料完成工作的)，承揽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定作方检验。承揽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定作质量时，定作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 (用定作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定作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定作方调换或补齐。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 交(提)原材料等物品日期计算，参照第七条规定执行。

1. 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定作方应当在规

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承揽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定作方赔偿。

2. 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 定作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1. 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 定作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承揽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承揽方应当向定作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定作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承揽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 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1. 交(提)定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定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 交(提)定作物日期计算：承揽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定作物的以定作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定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定作物的，以承揽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承揽方在发出提取定作物通知中，必须留给定作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一、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定作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酬金或价款；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定作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二、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四、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xxxx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四、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五、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

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六、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七、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在定作方迟延履行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项处理:

1. 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XXXX年XXXX月XXXX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XXXX份,交XXXXXXXXXXXX(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灯具委托加工制作合同篇五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委托乙方生产加工零部件,现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交货日期

零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加工材料名称

单位

材料耗用定额

零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加工费定额(含税)

在双方确认挂帐结算后的xxxxxxx月内,甲方付清加工费。

1、单批次委托加工的,本合同即为加工计划;多批次委托加工的业务,由甲方另行下达委托加工生产计划书,明确规定

加工期限，乙方必须保证在规定期限内交货。

2、根据甲方下达的加工计划，甲乙双方办理委托加工拨料手续，由交接双方经办人在《委托加工拨料单》上签证确认。

3、产品加工完毕后，甲乙双方办理完工产品交接手续，由交接双方经办人在《加工产品入库单》上签确认。

4、每月结算期，根据当月加工产品数量，甲乙双方办理加工费挂帐结算确认手续，并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前，乙方凭增值税专用发票向甲方收取加工费。

双方另行签订质量技术协议予以明确规定。

乙方延期交货的，按每延迟一天处以2%的经济罚款。